

北方长龙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方长龙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证券代码：301357，证券简称：北方长龙）公司股票近30个交易日收盘价格累计上涨幅度为117.87%，同期申万同行业涨幅为13.05%，创业板指数涨幅为26.92%，公司股票短期涨幅高于同期行业及创业板指数涨幅，但公司基本面未发生重大变化，存在市场情绪过热的情形，投资者参与交易可能面临较大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经营业绩风险：

2024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0,773.91万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089.00万元。2025年半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6,497.07万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09.36万元。公司经营业绩亏损，股票价格存在脱离公司基本面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

二、与同行业市净率差异较大的风险：

截至2025年8月29日，公司的市净率为15.41。根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最新数据显示，公司所属中上协行业分类制造业-其他制造业（C41）的市净率为5.17，公司市净率与同行业相比有较大差异，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

三、股价累计涨幅较大的风险：

公司股票近30个交易日收盘价格累计上涨幅度为117.87%，同期申万同行业涨幅为13.05%，创业板指数涨幅为26.92%，公司股票短期涨幅高于同期行业及创业板指数涨幅，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

四、其他说明：

1、经自查，本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情形。

2、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基本面未发生重大变化，可能存在市场情绪过热及股票炒作情形，交易风险较大。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3、本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4、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5、公司郑重提醒投资者，投资者应充分了解股票市场风险及公司在定期报告等已披露文件中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决策，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6、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已披露事项外，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五、备查文件：

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核实函及回函。

特此公告。

北方长龙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9日